

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行車事故報告書

一、發生時間：107年12月17日（星期一）16時12分

二、天候：晴

三、發生地點：山佳~鶯歌站間

四、事故種類：死傷事故

五、事故摘要：

第273次車(普悠瑪自強號，編組 TED2025+2026)行駛至山佳~鶯歌站間東線 K48+200處時，司機員發現一名男子行走於東線軌道內，立即鳴笛示警並煞車但仍撞及該名男子，司機員停車後即通報鶯歌站協助聯絡路警及救護車到場處理，山佳~鶯歌站間以西線單線雙向行車，16:35警務人員及救護車到達後即將倒臥東側草堆中之傷者送醫急救，現場移交路警所處理，17:00路警蒐證完成後放行，17:08恢復雙線正常行車，17:10本次車到鶯歌站，案由樹林路警所偵辦中，影響總計15列次/347分/旅客7118人。

六、處置過程：

時間	說明
16:10	第273次(普悠瑪自強號，編組 TED2025+2026)經過山佳站。
16:12	第273次車行駛至山佳~鶯歌站間東線 K48+200處時，司機員發現一名男子行走於東線軌道內，立即鳴笛示警並煞車但仍撞及該名男子，司機員停車後立即通報鶯歌站協助聯絡路警及救護車到場處理，山佳~鶯歌站間以西線單線雙向行車。
16:35	警務人員及救護車到達現場處理，將傷者送醫急救。
17:00	路警蒐證完成後放行。
17:08	恢復雙線正常行車。
17:10	第273次車到鶯歌站。

七、事故影響情形：

(一) 人員傷亡情形：民眾死亡1人。

(二) 設備受損情形：普悠瑪自強號 TED2025號左側鼻頭罩破損。

(三) 運轉影響情形：273/55分、175/10分、1211/22分、521/38分、2233/38分、1217/31分、4183/23分、1221/16分、5845/9分、2194/26分、562/10分、122/21分、1222/26分、1228/15分、4232/7分，計15列次/347分/旅客7118人。

八、事故現場環境：

(一) 路線坡度：0.2%上坡路段。

(二) 曲線半徑：797m。(右彎)

(三) 路段型態：高架、隧道、平面、地下、其他：

(四) 周邊環境：鄰近 平交道、車站、道路或便道、民宅、河川、隧道、
橋梁、邊坡、逃生出口、路堤、其他：

(五) 鐵路設施及圍籬之設置：圍籬 (有、無)，監視設備 (有、無)

九、調查事實：

(一) 列車運行計畫及運轉情形：

第273次車為 TEMU2000型自強號編組(TED2025+2026)之列車，共計8車360噸，由花蓮站始發開往彰化站。

(二) 車速與速限：

第273次車發生事故路段速限130km/hr，事發時車速102km/hr，司機員於事發地點發現有路人闖入軌道路線，立即鳴笛示警並煞車仍撞及，煞車距離約260公尺，操作合乎標準作業程序。

(三) 關係者之職務、資歷、操作情形及訪談紀要：

第273次車司機員當日乘務範圍為七堵~彰化，操作情形及訪談內容詳如事故摘要。

十、原因分析：該男子侵入東線軌道遭列車撞擊(案由樹林路警所偵辦中)。

十一、檢討改進事項：經由本局各站、車廂跑馬燈、列車 LCD 與編列預算於網路及電視託播宣導短片等，積極宣導嚴格禁止民眾跨越軌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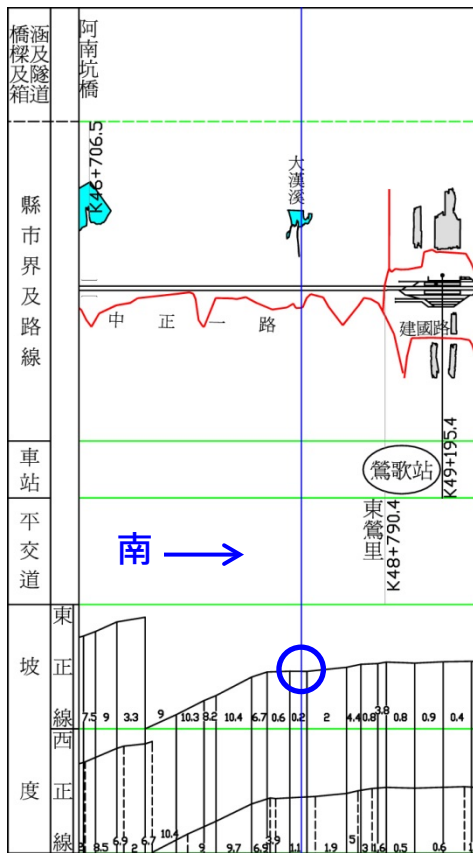
十二、附件：

(一) 事故地點地理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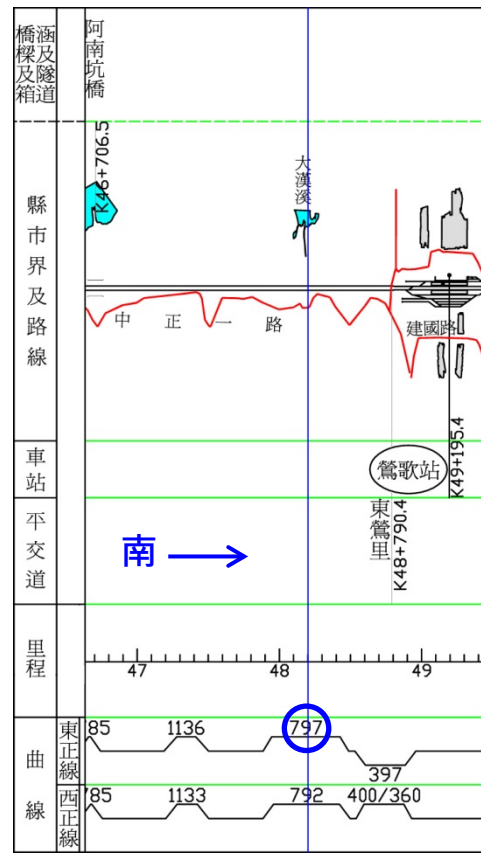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一、事故過程位置圖

(二) 事故路線軌道坡度及彎道曲率配置圖



圖二、事故現場之地理坡度圖
(向南行駛0.2‰上坡)



圖三、事故現場之里程及彎度
(向南行駛右彎曲率半徑797m)

(三) 事故現場及車頭攝像機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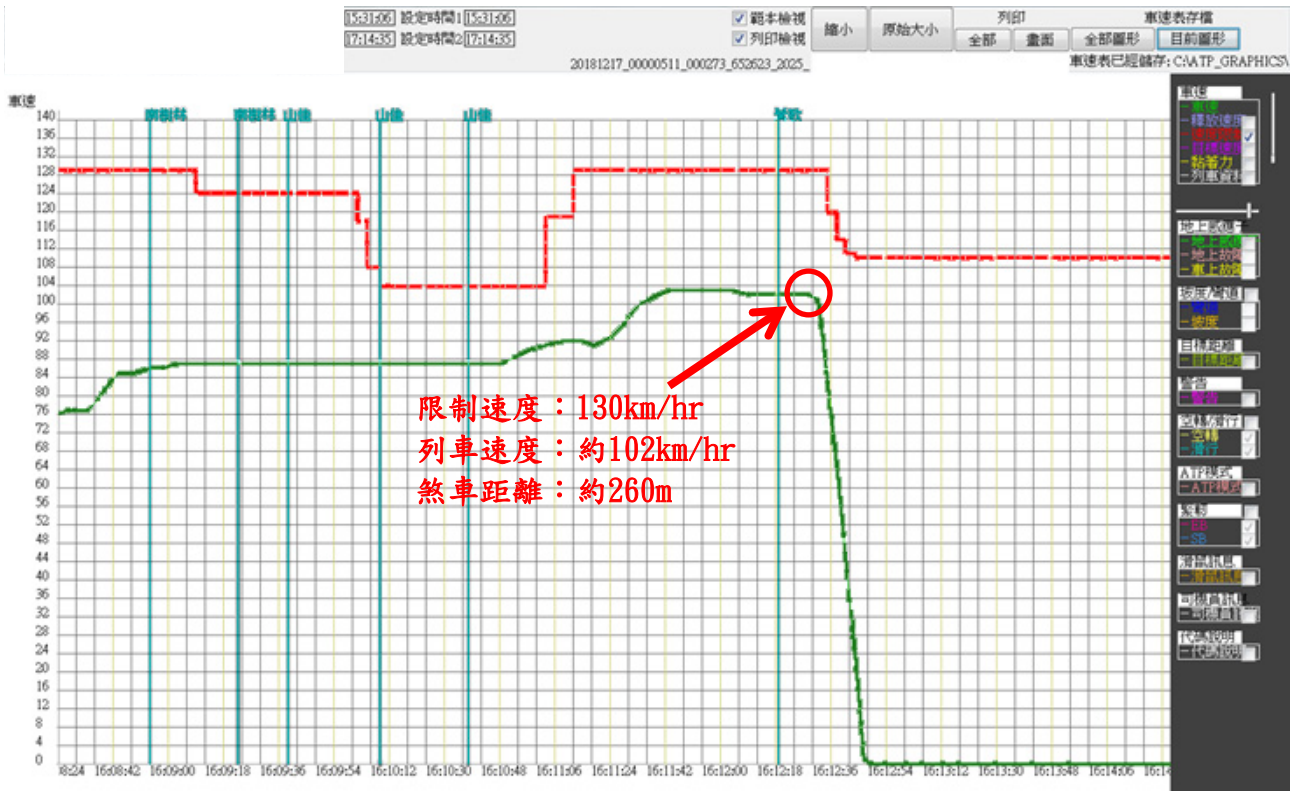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四、列車車頭撞擊受損之情形



圖五、跨軌路人之急救送醫過程

(四) 事故車輛之車速表



圖六、事故車輛之限制速度及實際速度紀錄表